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1

(自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單 位 預 算

總 目 次

各 主 管 機 關							
編號	主管機關名稱	編號	主管機關名稱	編號	主管機關名稱	編號	主管機關名稱
01	市議會主管	08	交通局主管	15	文化局主管	22	體育局主管
02	市政府主管	09	社會局主管	16	消防局主管	23	資訊局主管
03	民政局主管	10	勞動局主管	17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主管	24	法務局主管
04	財政局主管	11	警察局主管	18	觀光傳播局主管	29	捷運工程局主管
05	教育局主管	12	衛生局主管	19	地政局主管	41	統籌支撥科目
06	產業發展局主管	13	環境保護局主管	20	兵役局主管	42	第二預備金
07	工務局主管	14	都市發展局主管	21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警 察 局 主 管							
編號	機關名稱	編號	機關名稱	編號	機關名稱	編號	機關名稱
1-1	警察局(局本部)	1-5	中山分局	1-9	萬華分局	1-13	內湖分局
1-2	松山分局	1-6	中正第一分局	1-10	文山第一分局	1-14	士林分局
1-3	信義分局	1-7	中正第二分局	1-11	文山第二分局	1-15	北投分局
1-4	大安分局	1-8	大同分局	1-12	南港分局	1-16	保安警察大隊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目 次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頁
二、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第	12頁
三、歲出政事別預算表·····	第	14頁
四、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第	15頁
五、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18頁
六、歲出人事費彙計表·····	第	22頁
七、資本支出分析總表·····	第	24頁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總 1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局組織規程依據臺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6條規定設立，掌理維護社會治安、改善交通秩序、加強犯罪偵防、保防、僑防、風化管制查察及強化民防等業務。本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奉臺北市政府103年6月24日府法綜字第10331976200號令修正發布，自103年1月1日生效。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局置局長1人，承市長之命綜理局務，並兼受內政部警政署長之指導監督；置副局長3人襄理局務，下設8科9室3中心，並於轄境內設松山、信義、大安、中山、中正第一、中正第二、大同、萬華、文山第一、文山第二、南港、內湖、士林及北投等14個分局；另轄保安、交通及刑事3個警察大隊；少年、婦幼及捷運3個警察隊暨通信隊；職員預算員額為8,142人(編制員額9,943人)，加計駕駛99人、工友273人、技工52人、約聘人員49人、約僱人員38人後，合計8,653人，另臨時人員101人予以併計後總計8,754人。

其內部分層業務及職掌如下：

行政科：勤務規劃、派出所設置、警力配備、警察服制、警械管制、設備標準、警察勤務、勤前教育、特殊任務警力、取締電子遊戲場涉嫌賭博工作、正俗業務、職務協助及其他有關行政警察業務等事項。

保安科：保安警備措施規劃與督導、選舉與慶典治安維護、集會遊行、秩序維護、義勇警察組訓與運用、戰時警務工作、恐怖活動防處、協助軍事動員及其他有關保安等事項。

訓練科：警察教育訓練進修、警察學術倡導、員警心理諮商輔導工作之策劃、執行與評核等事項。

外事科：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港澳居民與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非法活動之調查處理、國(外)賓安全維護、涉外治安案件處理、涉外治安情報之蒐集、調查與處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核發、兩岸交流涉及警察事務之綜合事項及其他有關外事警察等事項。

後勤科：財產管理、廳舍營繕、警察裝備保養供應及其他有關後勤等事項。

保防科：所屬警察機關之機關內部保防、社會保防、偵防危害國家安全案件、社會治安調查、安全資料查詢、支援機場、港口遭受劫持、破壞事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件應變處理與演習及其他有關保防等事項。

防治科：勤區查察、社區治安之規劃推行、失蹤人口查尋、民防組訓、民防團隊督導及其他有關戶口、防治等事項。

犯罪預防科：犯罪預防宣導、社區警政與自衛體系之規劃及執行成效之考核等事項。

勤務指揮中心：警察勤務之指揮、調度管制、協調聯繫與最新治安狀況之控制、一一〇報案管理與資訊業務處理及其他有關勤務指揮等事項。

刑事鑑識中心：刑案現場勘察、證物督導管控、證物檢驗、鑑定、防爆處理、現場勘察與鑑識技術研究發展、教育訓練及其他有關刑事鑑識等事項。

民防管制中心：防情業(勤)務規劃、執行、演(訓)練與防情通訊設備、遙控警報系統管理、民防防護及協助災害防救等事項。

督察室：員警申訴、考核、教育輔導、違法犯紀查處、傷殘慰問救助、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內部管理業務、各種勤務、特種警衛與首長警衛之督導考核及其他有關督察等事項。

公共關係室：新聞發布、大眾傳播媒體與民意機關、公眾社團之聯繫、新聞資料蒐集處理、警政措施宣導、為民服務及其他有關連絡等事項。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之管理與研考等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資訊室：警政資訊系統規劃與發展、電腦軟硬體設施操作、管理與維護、資訊教育訓練與諮詢服務及其他資訊處理等事項。

法規室：警政法規之研究、審查、整理、編纂、諮詢、宣導、講習、國家賠償事件及其他有關法制等事項。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事項。

統計室：依法辦理統計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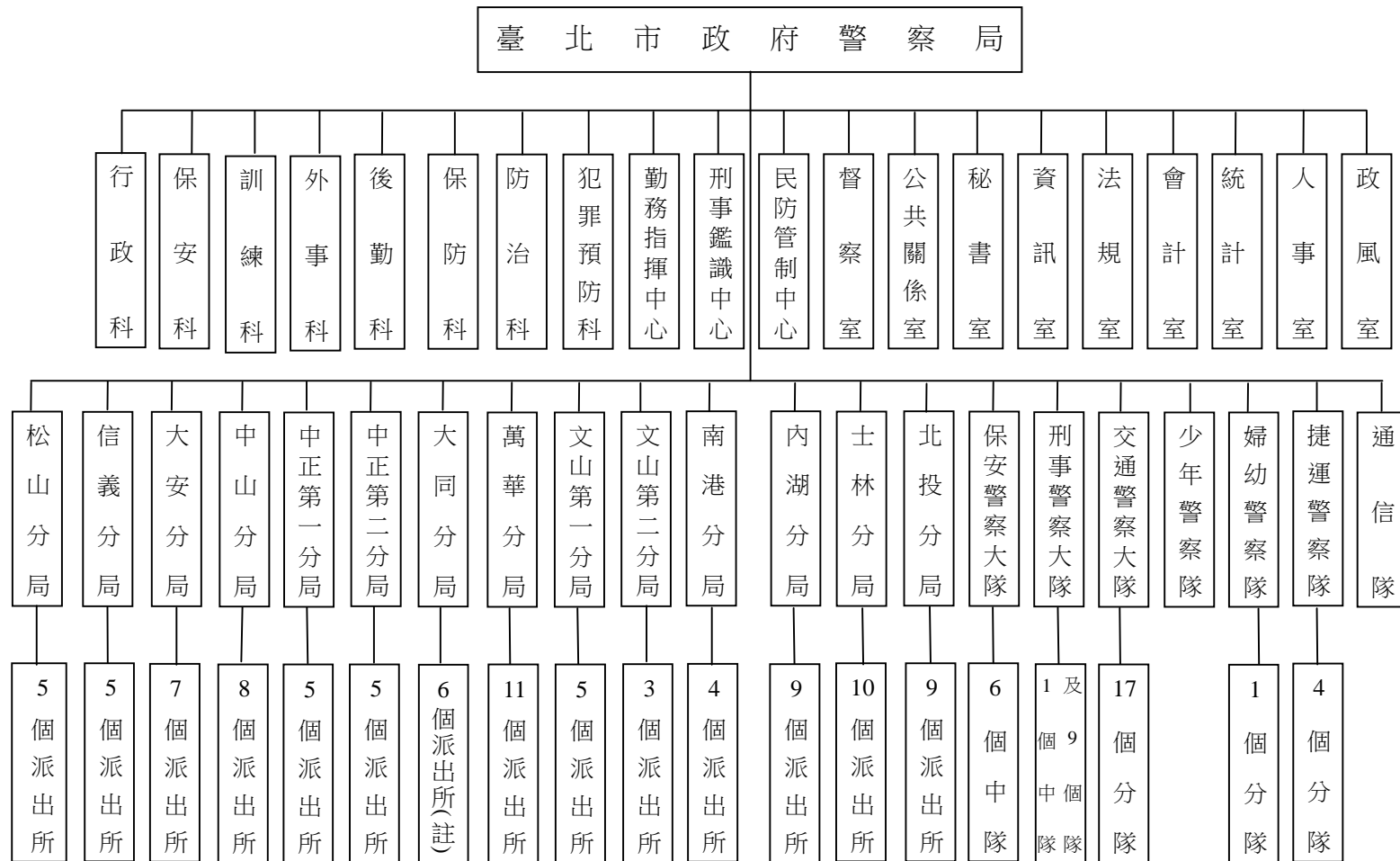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



註：大同分局原 8 個派出所，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試辦派出所轄區整合集中警力方案整合為 6 個派出所，並自 105 年 9 月 8 日起正式裁併。
(大橋派出所裁併至民族路派出所、雙連派出所裁併至建成派出所)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本年度施政及預算重點說明：

(一)近年來施政績效：

1. 執行取締攤販妨害交通工作，告發 4 萬 3,998 件，沒入攤架 1 萬 5,532 件；規劃「清道專案」執行 54 次，告發 6,569 件、沒入攤架 361 件、拖吊路障 6,349 件；執行「正俗專案掃黃工作」，遏止色情氾濫，查獲妨害風化（俗）案 680 件、2,456 人；取締電子遊戲場業變相經營賭博等違法行為，取締 26 件、63 人、190 檯；執行「查處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廣告」及「色情小廣告單工作」，以根除色情廣告來源，查處平面媒體色情廣告 3,975 則，移送法辦 513 件、1,524 人，另清查色情廣告單 1 萬 4,430 張，移送法辦 316 件，949 人；三項警政改革方案，其中機動派出所勤務自 104 年 11 月 1 日起，分由保安警察大隊(使用 5 部專屬車輛)及分局(使用警備車)雙軌併行，以提高為民服務執行能量；集中受理報案，自 105 年 7 月 1 日起由各分局實施「重大刑案」集中報案，其餘一般案件則回歸由兼具地利之便之派出所受理；派出所轄區整合集中警力案，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試辦 1 年，市長已於 105 年 8 月 22 日核准正式將大橋派出所裁併至民族路派出所、雙連派出所裁併至建成派出所，並已陳報內政部警政署完成備查。
2. 受理集會、遊行等陳情、請願聚眾活動安全秩序維護，受理人民申請集會、遊行案件，不准 3 件，核准 2,692 件；未經申請逕行舉辦 873 件，共使用警力 14 萬 8,738 人次，均圓滿達成任務。
3. 辦理中級幹部及基層佐警學科講習計 1 萬 6,997 人次參訓；各項術科訓練均依課程施訓並舉辦成果驗收，手槍射擊測驗計 1 萬 2,036 人次，跑步測驗計 1 萬 281 人次，綜合逮捕術普測計 9,761 人次；參加市府公訓處辦理之各項在職訓練(包括領導規劃、管理發展、法律知能、電腦資訊、語文學程等)專業講習課程，計 255 班期，參加講習計 2,478 人次；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轉介心理師輔導件數計 94 人次、謝老師輔導件數計 213 人次；推廣身心健康促進課程，計辦理 159 場次。
4. 督導警勤區員警落實執行家戶訪查工作，確實掌握人口動態，以建立良好之警民關係，達成預防犯罪之目標。執行家戶訪查 35 萬 238 人次，列管出獄治安顧慮人口 3,615 人，受理失蹤人口案件，計發生 3,089 件，尋獲(含他轄)3,429 人，執行「清樓專案」，查獲各類刑案 2,234 件、未設籍暫住人口 28 萬 2,396 人。
5. 針對來華訪問外國元首、政要等外賓，擬訂計畫執行警衛安全維護工作，執行重要外賓勤務 9 次，使用警力 1 萬 2,826 人次；執行一般外賓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總 5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勤務 32 次，使用警力 8,346 人次；辦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核發 17 萬 1,419 件；印製外國人服務手冊 1,000 本，內容涵蓋臺北市政府提供外國人所有服務的資訊。
6. 本局 106 年度計汰換採購勤務車 1 輛、廂式勤務車 2 輛、偵防車 19 輛、巡邏車 51 輛、小型警備車 7 輛、汽車拖吊車 2 輛、工程車 5 輛、巡邏機車 340 輛、偵防機車 81 輛，並利用 106 年度購車賸餘款簽奉核准增購偵防車 5 輛、廂式偵防車 2 輛、巡邏車 6 輛，以上車輛均已辦理採購完成，俟履約交驗後，配發各需求單位使用；現刻積極籌劃萬華分局、刑事警察大隊、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及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等 5 處辦公廳舍興建工程，以改善員警辦公環境暨為民服務品質。
 7. 發放三節加菜金計 1,300 萬 5,228 元；慰問因公受傷員警 302 人次計發放慰問金 49 萬 6,000 元；依轄區治安狀況及任務需要，每週（月）擬訂督導重點加強查察，編排駐區督導 1,523 人次、機動督察督導 1,316 人次、聯合機動督導 1,234 人次、分層（局級）督導 8,201 人次；定期彙整各級督察人員督導所見優劣缺失，督導提列優良事蹟 3 萬 9,627 次、提列缺失檢討 5,986 次，並彙整督導通報 270 次；加強法紀教育宣導探訪，查獲風紀誘因場所之職業性大賭場計 6 件 81 人、扣押現金賭資（含抽頭金）46 萬 3,650 元，籌碼賭資（含抽頭金）240 萬 9,750 元，色情營業場所 1 件 6 人；另查獲賭博電玩 2 件 27 人、扣押現金賭資 14 萬 6,500 元、代幣賭資 12 萬元及各類賭博電玩 70 臺；執行特種勤務蒞臨場所警衛勤務計 3,126 場次、使用警力計 11 萬 969 人次，強化任務編組執行能力，及各單位間嚴密協調配合，發揮統合力量，以確保特種勤務警衛任務萬全。
 8. 為宣導民眾強化保防意識及安全警覺觀念，並輔導相關行業加強安全防護作為，共同維護社會安定，每年策訂相關執行計畫，舉辦「社會保防安全防護座談會」，計 6 場次，辦理成效良好。輔導轄內觀光飯店召開安全聯防小組會議，以提升飯店自我防衛能力，召開安全聯防小組會議達 25 次；為強化本市各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每年就轄內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事項作定期檢查、評核，成績得特優及優等之觀光飯店頒發獎牌獎勵。輔導轄內民營單位設置事業關係組織，以加強安全防護工作。為確保國家、社會安定、防止滲透，以 1 鄰 1 諮詢方式，廣布諮詢人員，加強查訪及社會治安之情蒐；大陸或港澳地區人民入境定居、居留、停留期間均依規定由轄區派出所員警利用家戶訪查等勤務方式，側密了解有無涉嫌不法可疑情事。
 9. 發展整體資訊規劃，發揮資料統合功能，強化資料運用：建置本局「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首例將派出所值勤臺 16 項常用簿冊予以電子化，並將內政部警政署及本局多項相關資訊系統進行整合，有效達成節能減紙之政策（年約可省下 117 萬 8,154 張紙張用量）；另建置「北市 e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化簿冊」APP，提供員警現地受理民眾申請護鈔運送登記、受理案件登記（非刑事案類）及調閱 CCTV 影像申請等服務。開發「北市智慧警勤」APP，結合警政署 M-Police 警用行動載具及行動藍芽印表機，即時查詢車駕籍資料，開立交通違規舉發單並可立即核對身分證件。持續辦理資安防護工作，建置隔離專用網路及電子郵件信箱，提供本局機敏單位實體隔離專用電腦；另定期辦理網路外洩公務資料查處，以防止機密資料外洩。每月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並定期配合上級機關執行演練，演練成績均遠低於內政部所提列目標值（惡意郵件開啟率 16%、點閱率 9% 以下）。落實辦公室自動化及員警電腦公務職能教育訓練，開辦各類電腦課程共 196 班、646 小時，參訓人數達 3,577 人次。另汰換個人電腦計 1,443 部，以增進偵防犯罪能力。推出「北市警政 APP」，民眾可免費下載使用，下載次數已累計達 8 萬 1,080 次，其便民服務共使用達 55 萬 6,437 次。積極推廣本局犯罪預防訊息、加強民眾雙向服務，成立「臺北波麗士」臉書粉絲專頁，累積按讚粉絲數 1 萬 888 人次。

10. 本局為照護外勤同仁身體健康，比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作法辦理外勤員警健康檢查，與臺北市立萬芳醫院等 11 家醫療院所洽談健檢套餐方案，健檢項目分為愛心、愛肺、愛肝等 3 案，均包括一般檢查項目各 6、11 及 32 項，同仁得自由選擇利用，期間計 8,215 人參加。
11. 本市為政治、經濟、文化、交通之中心，員警工作量、危險性、繁雜性及困難度相較其他縣市為高，造成現職員警紛紛請調返鄉，缺額居高不下。基於本市警察人員勤務辛勞及危險性，本局積極爭取辦理「警勤加給勤務繁重加成」。行政院於 103 年 4 月 29 日以院授人給字第 1030031533 號函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增訂「勤務繁重加成支給」規定，於 104 年 1 月 21 日再次修正「警察人員警勤加給表」，溯自 104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局依據內政部修正及執行原則辦理，就本局及所屬各單位勤務繁重狀況區分為繁重分局、較重分局及單純分局等 3 等級。105 年度執行 6.59 億元，執行率達 87%；106 年度截至 6 月底執行 3.7 億元，執行率達 49%，藉以留住人才，並提供民眾更高服務品質。
12. 對於本市治安要點持續運用第一期 1 萬 3,699 支錄影監視系統，以有效掌握轄內各項治安狀況，協助偵查作為；廣續擴充建置本市第二期 1,717 支錄影監視系統，以強化第一期系統之涵蓋空隙，並增強犯罪偵防之效能，保障公共空間環境安全。加強推行守望相助工作，建立社區自衛體系，定期辦理績優公寓大廈、社區守望相助評鑑及示範觀摩會等任務訓練講習，輔導本市各里、社區、公寓大廈成立守望相助隊 4,778 隊；針對本市財物匯集處所實施環境安全檢測，計有銀樓 567 處、銀行 1,197 家、當舖業 287 家、加油站 80 家；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3,341 場、設攤宣導 4,750 攤，藉以提升民眾自衛防護能力，並於 105 年 8 月 13 日假臺北火車站 1 樓大廳舉行犯罪預防嘉年華活動，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總 7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4,200 人次參加；加強宣導治安風水師方案，共計執行住宅防竊安全檢測服務 3 萬 883 戶。
13. 依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網路受、處理案件執行要點」，針對持續受、處理案件作時效管制及案件處理結果滿意度回復，積極推動網路報案功能，簡化報案程序，縮短處理時效，期間受理網路報案 6,005 件。
 14. 支援重大刑案勘察採證總計 114 次；受理 DNA 鑑驗案件總計 3,424 件，比中犯罪嫌疑人 592 人；毒品證物委外案件總計 6,141 件，毒品涉嫌人尿液委外瓶數總計 1 萬 4,773 瓶；指紋排除比對案件總計 1,385 件；微物初篩案件總計 20 件；槍枝鑑驗數總計 317 枝；辦理區域鑑識人員與鑑識專題班講習共 164 人次，以強化基層鑑識人員採證技術。
 15. 辦理本局「防情作業檢測」2 次、「防情通信設施檢核」2 次、「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警報檢核」2 次，落實執行防情暨防空避難業務；辦理防情演習，以強化員警對防情、防護等相關工作之訓練，共計 100 人參加；辦理本局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工作，期間已抽查 272 件防空避難設備；為加強本局執行軍民聯合防空萬安演習疏散避難之宣導，印製相關宣導海報計 3,500 張；辦理 105 年萬安 39 號演習及 106 年萬安 40 號演習，並執行防空警報發放及防情傳遞作業，本局均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定「特優第 1 名」；「防情作業檢測督考」及「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警報檢核」，本局均榮獲第一名。完成忠孝西路派出所、中崙派出所及圓山派出所等 3 處警報臺電子式警報器汰換及東湖派出所、玉成派出所等 2 處警報臺新增設電子式警報器；汰換各警報臺之警報設備用 200AH 電瓶 243 只、40AH 電瓶 56 只，總計汰換電瓶 299 只；完成本市警報器暨鐵塔整修與油漆計 34 處；參與大安分局(敦化南路派出所)、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信義分局(福德街派出所)、航警局台北分局遷移規劃與執行工作。
 16. 針對易滋弊端業務，實施專案稽核 7 案；二節監察防貪；辦理資訊內部稽核 3 次，辦理專案安全維護工作 2 次、定期安全狀況檢查 3 次；主動查處並移送地檢署偵辦案件 10 案；洩密案件 2 案及一般不法案件 5 案；實施專案清查 2 案；查處民眾檢舉及上級交查等案件計 182 件；另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974 人次，104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完成 125 人，105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 127 人辦理中；召開廉政會報 3 次；編撰弊案檢討專報 2 篇，利用聯合勤教進行廉政法令宣導，並於基層佐警及中階幹部學科講習安排廉政相關課程講習；持續執行業務查核及警紀檢測，端正警察風紀，防制貪瀆事件，達成「興利防弊、防貪肅貪」之目標。
 17. 依據「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及相關法令，接續規劃「靖城掃黑」專案工作，全面執行清查、臨檢、搜索、查察、取締犯罪組織，期間計檢肅治平專案到案 86 名、共犯 600 名；加強查緝(捕)逃犯，期間查獲 7,081 名；持續實施「全力抓竊盜」專案工作，採「預防」及「偵查」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並重，遏阻竊盜案件發生，竊盜犯罪（包括重大竊盜、汽車竊盜、普通竊盜、機車竊盜四類）發生 8,615 件，破獲 7,556 件（含破獲當期、積案、他轄），緝獲人犯 5,554 名；執行「警察機關加強掃蕩毒品工作」，共計檢肅毒品案件 8,512 件，嫌犯 8,803 人，重量 119 萬 1,839.26 公克；全面檢肅非法槍械專案工作績效如下：總計查獲各類槍枝 254 枝（制式長槍 20 枝、制式短槍 27 枝、土(改)造槍枝 206 枝，其他槍枝 1 枝），各類彈藥 2,917 顆。致力貫徹「五掃政策」之一「安城掃賭」於 104 年訂頒「掃蕩賭博評核計畫」，針對轄區職業性(大)賭場及從業人員全面深入調查列管，並採重獎重懲原則，督促員警落實執行取締工作。另為避免非法運動簽賭影響賽事，配合內政部警政署頒訂全國警察機關執行「查緝賭博行動專案」期程，全力查緝非法運動簽賭網站及各類賭博案件。期間查獲賭博案件 2,056 件 4,742 人，其中符合職業大賭場有 103.5 件 1,094 人；查緝重利罪(地下錢莊、暴力討債)案件計 347 件、525 人；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計 1,706 件、1,832 人；詐欺案件發生計 6,832 件、破獲計 6,498 件，破獲率達 95.11%；破獲網路犯罪案件計 5,299 件。

18. 統計本市交通事故中，機車受傷人數占各車種受傷人數之冠，並以 18-25 歲年輕族群為主，分析肇事原因主要為「未注意車前狀況」、「超速失控」、「駕駛失控、疏忽、操作不當」等，多與速度有關，爰將機車超速列為執法重點；另將「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及「重大違規停車」列為重點執法項目，要求所屬加強取締，期能透過執法遏阻駕駛人僥倖違規心理，提升本市用路秩序及安全；為嚴正交通執法，相關執法項目件數如次：機車超速：30 萬 4,055 件、重大交通違規：40 萬 8,087 件、重大違規停車：14 萬 1,617 件、取締酒後駕車：1 萬 7,774 件(含移送法辦 1 萬 646 件)、車輛未禮讓行人：8,061 件、行人違規：1 萬 1,120 件、處理本市交通事故計 14 萬 2,856 件；辦理各項員警事故處理人員訓練計 541 人次；辦理計程車駕駛人執業考試，報名人數計 6,256 人，錄取人數計 2,266 人，錄取率 36.22%，並辦理計程車駕駛人執業前講習，計 52 梯次；賡續執行計程車違規稽查取締加強稽查不法，計舉發計程車各類違規 12 萬 5,942 件；賡續執行取締移動式道路障礙物執行績效，計 1 萬 4,525 件。
19. 執行校園訪視加強工作聯繫，共計 6,019 次；輔導少年 1,162 名，進行輔導服務 1 萬 2,406 人次，並出席與召開個案管理會議 48 次，期有效解決地區個案問題困境；舉辦高關懷少年團體輔導活動 39 場次、792 人次參與活動；結合社區資源進行少年生理、心理、法令、親職教育宣導活動 557 場次、少年及家長計有 15 萬 6,540 人次受益；辦理「加強保護少年措施」專案勤務 2,293 次，由各分局及少年隊加強執行；積極協尋中途輟學學生，並通報教育相關機關協助輔導復學，以維護就學權益，尋獲中途輟學學生 333 人、勸導登記少年 3,924 人，偵處與少年相牽連刑事案件 1,823 人。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總 9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20. 辦理本局「婦幼業務聯繫會議」計 21 場次、參加家庭暴力防治暨性侵害中心擴大會報、性侵害加害人評估小組等會議合計 36 次；辦理各項員警婦幼人身安全專業教育訓練，自 104 年起迄今均有邀請臺北、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婦幼專責組檢察官講授性騷擾、性侵害、家庭暴力案件等相關課程，提升員警法令知能；並持續落實由專責處理小組受（處）理性侵害案件，計受理性侵害案件 622 件，並自 97 年 7 月起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結合警政、社政、醫療、檢察搭配進入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流程，本期進入減述 96 件，對保護被害人隱私、便利及提供溫馨空間、專業服務，避免二次傷害；定期審核兒童及少年性剝削移送案件情形計 153 件，強化員警兒童保護及責任通報觀念，迄今執行兒童人身保護通報案件達 1,992 人次；通報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1 萬 1,900 件、聲請保護令 1,540 件、法院核發保護令 2,378 件、派員執行保護令 1,753 件；持續辦理婦幼安全宣導，利用各類場合加強宣導民眾人身安全的重要性，計宣導 1,128 場次、56 萬 9,609 人次，並利用寒、暑假辦理婦幼安全研習營，提升婦幼自我保護能力。
21. 執行捷運系統周邊汽、機車違規停車取締 8,102 件、違規攤販取締 9 件，以維護旅客通行順暢；針對捷運車站出口攤販較易聚集處所派遣專責警力加強取締整頓，以違反大眾捷運法告發未經許可設攤 31 件；每月舉行 1 次取締遊民勤務，並將資料建檔；對治安重點、電聯車廂及末班車列車廂執行護車巡邏，破獲各類案件共 194 件、為民服務共 168 件；配合捷運公司參與各項反恐、多重災害演練，計 18 次，以增進員警緊急應變能力；依計畫執行反偷拍勤務，以定時不定點方式，針對女廁所加強重點巡邏偵測，執行 18 次，有效保障婦女安全。
22. 定期實施無線電維護保養與各項通信整備，加強實施技術教育訓練，落實執行各項維護工作，並迅速排除故障，確保通信品質。定期檢測各單位警用電話系統遠端機櫃與小總機等各項電話通訊設備。持續辦理汰換警用無線電通信系統等應勤裝備。

(二)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1. 強化各類刑案偵查工作，包含偵查暴力犯罪、檢肅竊盜犯罪、檢肅毒品犯罪、檢肅非法槍械、檢肅非法組織幫派、取締職業性賭博、防制詐欺犯罪、查緝電腦網路犯罪等。
2. 精進交通執法，充分運用警、民力，強化交通疏導效能，推動執法科技化，更新各項交通設備；嚴正取締交通違規，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3. 持續維持第 1、2 期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強化犯罪偵防效能。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住宅防竊檢測服務，辦理金融機構安全檢測及預防犯罪宣導活動。
4. 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及妨害風化(俗)行為場所，以端正風俗，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5. 依法處理集會遊行案件，秉持「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依法行政及行政中立」等原則執行，並朝「尊重多元、言論自由、容許表達、建立秩序及保持尊嚴」等目標前進，保障人民集會遊行權利與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
6. 機先防止少年偏差行為，擴大預防少年犯罪宣導及配合教育局校園法治教育宣導，保護少年安全。
7. 執行婦幼保護支援及通報機制，辦理各項婦幼安全宣導及研習營活動，提升自我防護能力，有效保護婦幼安全。
8. 激勵員警士氣，強化勤務紀律，嚴密風紀案件查處，持續實施「風紀檢測」，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
9. 分階段積極籌劃興（改）建老舊辦公廳舍，以改善員警生活環境，提升工作士氣；並增進警用無線電通信品質與通達率，提供員警良好執勤聯繫工具。
10. 辦理各項策略目標專業職能講習，加強常訓組合警力訓練，編纂案例教育教材供員警研讀，以樹立正確執法觀念與作法，並對重大心理危機事件實施減壓座談及諮詢等安心服務。

(三)本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編列配合情形：

本年度府層級優先推動施政項目以「策略地圖」之 8 大策略主題為主軸，其中涉及本局部分為「精進健康安全」，以下就策略主題內權管之策略目標說明預定推動之工作項目及預算編列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府級策略目標	府級KPI	預算金額
合計			57,452,862
1	GC02 營造安全環境	GC02.04 全般刑案破獲率	24,486,400
2	GP06 提升執法交能	GP06.02 重大交通違規案件取締件數	32,966,46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四)本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萬元

區分	107年度預算案(1)		106年度預算數(2)		比較增減 (1)-(2)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合計	1,354,886	100.00	1,291,492	100.00	63,394	4.91
1.經常門	1,237,122	91.31	1,251,222	96.88	- 14,100	- 1.13
2.資本門	117,764	8.69	40,270	3.12	77,494	192.44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 入 來 源 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總 計	134,256,444	134,256,444		114,742,557	210,059,694	19,513,887
				0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6,941,000	86,941,000		69,440,000	153,133,015	17,501,000
				11101						
				警察局	86,941,000	86,941,000		69,440,000	153,133,015	17,501,000
				03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83,666,000	83,666,000		64,839,000	139,901,138	18,827,000
				030101						
				罰金罰鍰	83,666,000	83,666,000		64,839,000	138,567,705	18,827,000
				030102						
				息金					1,333,433	
				03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275,000	3,275,000		4,601,000	3,558,415	-1,326,000
				030201						
				沒入金	3,275,000	3,275,000		4,601,000	3,558,415	-1,326,000
				030300						
				賠償收入					9,673,462	
				0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9,673,462	
				040000						
				規費收入	24,949,665	24,949,665		23,662,436	36,458,537	1,287,229
				11101						
				警察局	24,949,665	24,949,665		23,662,436	36,458,537	1,287,229
				0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1,637,175	11,637,175		11,122,675	12,464,170	514,500
				040102						
				證照費	10,805,575	10,805,575		10,291,075	11,258,070	514,500
				040104						
				考試報名費	831,600	831,600		831,600	1,206,100	
				040200						
				使用規費收入	13,312,490	13,312,490		12,539,761	23,994,367	772,729
				04020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3,312,490	13,312,490		12,539,761	23,994,351	772,729
				040203						
				資料使用費					16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總 13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060000						
	68			財產收入	13,731,723	13,731,723		13,929,573	16,396,925	-197,850
				11101						
				警察局	13,731,723	13,731,723		13,929,573	16,396,925	-197,850
				060100						
			1	財產孳息	11,933,123	11,933,123		11,932,723	13,094,678	400
				060101						
			1	利息收入	600	600		200	27,776	400
				060102						
			2	地租	11,932,523	11,932,523		11,932,523	13,066,902	
				060400						
			4	廢舊物資售價	1,798,600	1,798,600		1,996,850	3,302,247	-198,250
				060401						
			1	廢舊物資售價	1,798,600	1,798,600		1,996,850	3,302,247	-198,250
				100000						
10				其他收入	8,634,056	8,634,056		7,710,548	4,071,217	923,508
				11101						
				警察局	8,634,056	8,634,056		7,710,548	4,071,217	923,508
				100200						
			1	雜項收入	8,634,056	8,634,056		7,710,548	4,071,217	923,508
				100202						
			1	其他雜項收入	8,634,056	8,634,056		7,710,548	2,174,269	923,508
				100201						
			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896,94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 出 政 事 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總 計	13,548,858,499	12,371,218,342	1,177,640,157	12,914,921,307	12,419,538,894	633,937,192
19			710000 警政支出	13,548,858,499	12,371,218,342	1,177,640,157	12,914,921,307	12,419,538,894	633,937,192
	1		11101 警察局	13,548,858,499	12,371,218,342	1,177,640,157	12,914,921,307	12,419,538,894	633,937,192
		1	710100 一般行政	11,418,292,529	11,418,292,529		1,854,612,141	1,616,857,389	9,563,680,388
		2	710200 警政業務	772,148,262	772,148,262		10,479,578,892	9,823,499,006	-9,707,430,630
		3	710300 團隊補助	152,277,551	152,277,551		149,526,378	134,936,069	2,751,173
		4	717100 建築及設備	1,177,640,157		1,177,640,157	402,703,896	843,336,430	774,936,261
		5	714100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8,500,000		28,500,000		
		6	71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91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總 15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1	1	1	1	11000	警察局主管	13,548,858,499	12,371,218,342	1,177,640,157	12,914,921,307	12,419,538,894	633,937,192										
				11101								警察局	13,548,858,499	12,371,218,342	1,177,640,157	12,914,921,307	12,419,538,894	633,937,192			
				1								1	710100	一般行政	11,418,292,529	11,418,292,529		1,854,612,141	1,616,857,389	9,563,680,388	
													710101	行政管理	11,418,292,529	11,418,292,529		1,854,612,141	1,616,857,389	9,563,680,388	
				2								2	710200	警政業務	772,148,262	772,148,262		10,479,578,892	9,823,499,006	-9,707,430,630	
													710201	警察勤務	465,216,405	465,216,405		898,922,167	777,192,056	-433,705,762	
													710202	分局業務	49,073,538	49,073,538		6,217,418,592	5,852,931,753	-6,168,345,054	
													710203	大隊業務	233,312,218	233,312,218		2,754,400,502	2,674,681,254	-2,521,088,284	
													710204	警隊業務	24,546,101	24,546,101		608,837,631	518,693,943	-584,291,530	
													710300	團隊補助	152,277,551	152,277,551		149,526,378	134,936,069	2,751,173	
													710301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40,922,996	40,922,996		36,919,893	32,417,008	4,003,103	
				3								3	710302	補助民防團隊	26,023,450	26,023,450		23,500,000	20,858,515	2,523,450	
													710303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85,331,105	85,331,105		89,106,485	81,660,546	-3,775,380	
													717100	建築及設備	1,177,640,157		1,177,640,157	402,703,896	843,336,430	774,936,261	
				4								4	1	717102	營建工程	955,694,989		955,694,989	168,838,676	565,245,823	786,856,313
														7171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50,000		80,050,000	87,254,500	92,892,869	-7,204,500
														717104	其他設備	141,895,168		141,895,168	114,985,920	149,197,738	26,909,24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歲 出 機 關 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1	1	4	4	717101 土地購置				31,624,800	36,000,000	-31,624,800	
			5	714100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8,500,000		28,500,000			
			1	714101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8,500,000		28,500,000			
			6	71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910,000	
			1	7139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910,000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
歲 出 用 途 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11				11000 警察局主管	13,548,858,499	12,371,218,342	10,606,690,395	1,554,841,396
	1			11101 警察局	13,548,858,499	12,371,218,342	10,606,690,395	1,554,841,396
		1		710100 一般行政	11,418,292,529	11,418,292,529	10,606,690,395	809,282,134
			1	710101 行政管理	11,418,292,529	11,418,292,529	10,606,690,395	809,282,134
			2	710200 警政業務	772,148,262	772,148,262		745,559,262
			1	710201 警察勤務	465,216,405	465,216,405		439,477,405
			2	710202 分局業務	49,073,538	49,073,538		49,073,538
			3	710203 大隊業務	233,312,218	233,312,218		232,462,218
			4	710204 警隊業務	24,546,101	24,546,101		24,546,101
			3	710300 團隊補助	152,277,551	152,277,551		
			1	710301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40,922,996	40,922,996		
			2	710302 補助民防團隊	26,023,450	26,023,450		
			3	710303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85,331,105	85,331,105		
		4		717100 建築及設備	1,177,640,157			
			1	717102 營建工程	955,694,989			
			2	7171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50,000			

警察局主管

科目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 補 助 費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 補 助 費	06 預 備 金
181,186,551		28,500,000	1,177,640,157	1,177,559,157	81,000	
181,186,551		28,500,000	1,177,640,157	1,177,559,157	81,000	
2,320,000						
2,320,000						
26,589,000						
25,739,000						
850,000						
152,277,551						
40,922,996						
26,023,450						
85,331,105						
			1,177,640,157	1,177,559,157	81,000	
			955,694,989	955,694,989		
			80,050,000	80,050,000		

臺北市政府
歲 出 用 途 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11	1	4	3	717104 其他設備	141,895,168		
			5	714100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8,500,000	
			1	714101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8,500,000	

科目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 補 助 費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 補 助 費	06 預 備 金
		28,500,000	141,895,168	141,814,168	81,000	
		28,500,000				

臺北市政府
歲 出 人 事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人 數									全		
款	項	名 稱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員			工			聘 僱 人 員	臨 時 工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待 遇
					小 計	職 員	駐 衛 警	小 計	技 工 及 駕 駛	工 友				
11		警察局主管	8,653		8,142	8,142		424	151	273	87		10,606,690,395	
	1	警察局	8,653		8,142	8,142		424	151	273	87		10,606,690,395	

警察局主管
費彙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人 事 費							其 他 報 酬					待 遇 準 備
小 計	待 遇 保 險 及 退 離 職 金			公(勞)保 健 康 退 休(職)或 保 險 費 保 險 費 離 職 儲 金			小 計	臨 時 工 資	獎 金	其 他 給 與	加 班 值 班 費	
	法 定 編 制 人 員 待 遇	技 工 及 工 友 待 遇	約 聘 僱 人 員 待 遇	公(勞)保 保 險 費	健 康 保 險 費	退 休(職)或 離 職 儲 金						
7,314,509,644	6,066,999,043	160,755,683	41,849,052	188,201,302	346,228,802	510,475,762	3,292,180,751		1,479,021,758	186,860,807	1,626,298,186	
7,314,509,644	6,066,999,043	160,755,683	41,849,052	188,201,302	346,228,802	510,475,762	3,292,180,751		1,479,021,758	186,860,807	1,626,298,186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資 本 支 出 分 析 總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 關 名 稱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費	公 共 建 設 及 設 施 費	機 械 設 備 費	運 輸 設 備 費	資 訊 軟 硬 體 設 備 費	雜 項 設 備 費	權 利	投 資	獎 補 助 費
警察局主管	1,177,640,157		558,736,643	396,958,346	481,605	80,050,000	102,423,559	38,909,004			81,000
警察局	1,177,640,157		558,736,643	396,958,346	481,605	80,050,000	102,423,559	38,909,004			81,000